

2023 年戏剧影视导演专业招生考试规程

考试内容：

成绩 100 分。考试形式为录制视频，考生须在学校规定的时间段内登录小艺帮 APP 录制并上传视频作品。

（一）录制内容

1. 科目一：自备内容（总时长在 2 分 20 秒以内，示范视频可在小艺帮 APP 中查看）

（1）考生基本信息（考生仅报身高、体重、年龄，不可透露姓名、准考证号、就读学校等任何个人信息），视频时长在 20 秒以内；

（2）自备朗诵（故事、散文、寓言、诗歌等均可），脱稿，视频时长在 1 分钟以内；

（3）才艺展示（舞蹈、唱歌、武术、演奏等可任选其一），视频时长在 1 分钟以内。

2. 科目二：命题单人小品

系统随机派题，根据题目独立构思、即兴表演（用行动来塑造人物形象），构思期间考生不得离开录制画面，录制视频时长 3 分钟以内。

3. 科目三：图片评述

系统随机派题，要求考生能较为准确、细致、新颖地对画面内容进行解读，并阐明个人感受，构思期间考生不得离开录制画面，录制视频时长 2 分钟以内。

（二）录制要求

1. 光线采用室内自然光条件即可，录制保持顺光方向，光线明亮；

2. 场地空间应适合所展示的科目需要，避免背景杂乱，背景中不得出现与考试内容相关的信息（文字、音频、视频等形式），环境要求安静；

3. 横屏拍摄；

4. 科目一录制顺序依次为：考生基本信息→自备朗诵→才艺展示；

5. 景别分别为：“考生基本信息”为中景（半身）、“自备朗诵”为中景（半身）、“才艺展示”为远景（全身）、“命题单人小品”为中景（半身）、“图片评述”为中景（半身）；

6. 视频作品一镜到底，不间断录制，声音和图像需同步录制，期间不得转切画面，不可美颜，不可特效处理，不允许对画面和声音进行任何后期制作与修改剪辑，保持素材完整真实；

7. 视频中只允许出现考生本人，不得出现任何其他人员；

8. 录制过程中请勿出现考生姓名、准考证号、就读学校等任何关于个人信息语言或者标记，如有不符要求者，一旦查实，将按照违规处理；

9. 录制过程中除录制设备外，不得使用电子设备，如：智能手表、耳机等。